

林花謝了春紅

楊耐梅的戲劇人生

● 吳崇蘭 (旅美作家)

天之驕女掌上明珠

記得在五〇年代，各個報紙曾經刊載一條令人唏噓嘆息，不忍回首，轟動一時的大新聞，那就是早期紅透半邊天，大膽豪放，一擲千金的艷星楊耐梅，落泊香江，淪為乞丐。在一個風雪之夜，瑟縮在路邊向人伸手乞討，被一位新聞記者無意間認出，將之寫出刊在報紙上，於是各報競相訪問，大事炒作。一時之間，成為人們茶餘飯後的熱門話題。後來被楊耐梅在台灣的女兒女婿得知，才將其接到台灣奉侍，得終天年。

楊耐梅，原籍廣東佛山人。她的父親在上海經商，在上海，可說是一位有頭有臉，甚有聲望的富商。她隨父母在上海長大，因為是父母的獨生女，從小就嬌生慣

養。加之她貌美如花，伶牙俐齒，妖媚靈巧，人見人愛，討人喜歡，她的父母更視如珍寶，寵愛有加。她讀中學的時候，就已經是一位鋒頭人物。不但是學校中眾星拱月的校花，更是社會上十里洋場的活躍人物。

當時中國的上海，與英國的倫敦，美國的紐約，法國的巴黎，同為國際聞名的大都市。高樓大廈，時髦玩意，應有盡有。燈紅酒綠，笙歌艷舞，澈夜不輟。楊耐梅生活西化，思想開放，性情豪邁，作風大膽，且家庭富有，又揮金如土，狐群狗黨，更是趨之若鶩。楊耐梅涉足其間，迷惑不知方向。

民國十二、三年，文明戲正在上海流行，楊耐梅對文明戲十分著迷，天天到戲院捧場，百看不厭。對於演藝生涯，十分

羨慕。

由於她是人們矚目的人物，且是戲院的熟客，不久即認識了舞台主持人鄭正秋，時鄭正秋與幾位朋友正創辦明星影片公司，見楊耐梅年輕漂亮，活潑可愛，正是難得的演員明星，遂羅致其入電影界，於是一拍即合。

時明星影片公司正在攝製「玉梨魂」一片，「玉梨魂」根據鴛鴦蝴蝶派徐枕亞的名著改編的。其間有一個既艷麗，又豪放的第二女主角的角色，尚未有合適人選。鄭正秋即推荐楊耐梅擔任此一角色，不想竟然一砲而紅，名聞邇遐。這使得楊耐梅對演藝生涯更加的著迷。她就此放棄學業，下海進入銀色世界，成為職業明星，一心一意要以演藝為業，在演藝界出人頭地，大放光芒。

無法見容保守家庭

明星演員在當時雖然名氣甚大，地位卻並不高。在人們的心目中，與吃開口飯的戲子、交際花、高級妓女差不多。所以思想保守的楊耐梅的父親，聽到楊耐梅要去當明星演員，引為奇恥大辱，覺得使他丟臉。便百般勸解，軟硬兼施，要楊耐梅脫離明星公司，放棄演藝生涯。並願意把她送去英國留學。在那個時代，男孩能放洋留學，已經是很了不起的事。女子能出國留學，更是一件風光的事。但楊耐梅一向任性，且演藝界的聲光色彩，熱鬧多姿，使她目迷神搖，對父母親的苦勸忠告，置之腦後。又主演「誘婚」中妖媚風騷、蕩婦淫娃的反派角色，她的色相，瘋魔了觀眾影迷。卻使她有相當社會地位的富紳父親，感到無地自容，覺得女兒丟了他的臉，掃了他的面子。父女兩人各持己見，言來語去，各不相讓，激烈衝突，以致做父親的大發雷霆，登報與她從此一刀兩段，脫離父女關係。

楊耐梅的戲劇人生

對楊耐梅來說，她被父親掃地出門，正中下懷。從此有如出籠之鳥，再也沒有人在她耳邊聒噪，可以無拘無束，自由自

在，隨心所欲的做她喜歡的事。不久她即與演員王吉亭共賦同居生活。

這之後，楊耐梅又主演「空谷蘭」、「新人的家庭」、「美人關」、「她的痛苦」、「良心的復活」等戲，其間有浸泡在肥皂水中的出浴裸鏡，開三級片的先驅。這種在當時保守社會中被視為驚世駭俗的裸露鏡頭，造成轟動，使得觀眾更為之瘋狂。她更把握時機，施展隨片登台唱歌的宣傳新招。人們為了要看她的廬山真面目，爭著購票去看她主演的電影，戲院為之爆滿。因一票難求而向隅者不乏其人。

明星公司給楊耐梅的月薪為五百銀元。當時用一個姑娘，月薪也才只兩、三元。五百元的月薪，可說是很高的待遇了。可是，楊耐梅一向是一個養尊處優的人，當時她的服飾，化妝，髮型，更無不以標新立異，引人注目。上海的上層仕女，無不以她馬首是瞻，以她的服飾作榜樣。當時她可以說成了上海時裝的前衛人物。她花錢如流水，毫無節制，使她相得益彰，艷名遠播的衣著裝飾，更是一項大開銷，加之她喜歡豪賭。常常一擲萬金不眨一下眼。她又好客，每日筵開數桌，不特供應酒菜，還供應福壽膏及鴉片。影片公司的

同事及新聞記者，都為她的家中食客。那種出手不凡的豪華舉措，五百元的區區之數，不足支付零頭。好在她交際廣闊，捧她的大財主、大商人，願做她裙下忠臣奴僕的呆瓜多得是。他們為了一親肌膚，自願獻金輸財，不遺餘力。因之她金錢自左手來，馬上即從右手用出去了，花錢毫不在乎，錢來得容易，去得也快。同居人王吉亭，只能做一個睜眼睛子，看著她胡作胡為，胡花亂用，不敢干涉。

某次，粵劇泰斗薛覺先到上海登台演出。因廣東戲在上海並不吃香，上海人聽不懂粵語，不感興趣。薛覺先便先去拜訪同鄉楊耐梅，請她出面幫他宣揚捧場。楊耐梅為要顯彰她的廣大神通和驚人魅力，一口答應願意為他大力支持。於是她先在家中大宴新聞界朋友，接著又連絡各界知名人士，為之推銷榮譽訂票，在薛覺先首演之日，她不但贈送大花籃，還盛裝出席觀戲。薛覺先的戲演到一半，楊耐梅即當場脫下手指上戴的三克拉鑽戒，以紅紙包裹，丟到台上去贈送給薛覺先。這是廣東人捧場的規矩，但如此貴重的紅包，不但史無前例，並且是後難有來者，真是空前絕後之舉。一時招來滿堂喝采之聲。第

二天，當然成了各個報紙轟動的大新聞。也成了人們的熱門話題。使得楊耐梅的艷名，及她的慷慨豪爽英名，無遠弗屆。

艷名遠播追求者眾

楊耐梅的艷名遠播，使得山東軍閥——狗肉將軍張宗昌，也為她動了心。他特別派了一位副官前來上海，要接楊耐梅去山東見面。

副官到了上海，先通過奉軍駐滬的高級將領，設宴敦請楊耐梅吃飯。席間婉轉將張宗昌請她去山東的意思說出，並表明只要她肯北上，張宗昌將會贈送一筆可觀金錢，支持她自己做老闆拍影片。

這是多麼動人心弦的條件啊！但是，張宗昌這個好色的軍閥是翻臉不認人的。誰能保証此行安危呢？且張宗昌的姨太太不知有多少，他要把楊耐梅列為第x任的姨太太，誰又能奈他何？到時候未得先失，真是悔恨莫及了。

但是，拒絕嗎？楊耐梅也沒有這個膽量！給臉不要，惹惱了這位狗肉將軍，到時候來個敬酒不吃吃罰酒，吃不完，還兜著走，被人像抓犯人一樣，被押解到山東，那顆人見人愛的胭脂腦袋，說不定與身

子就分了家。不免心裡怕怕。楊耐梅只好先用好話敷衍那位副官，暫時拖著再看情況。

那位副官也非庸碌之輩，見楊耐梅一味拖他，就日夜緊迫釘人，言語中漸露出不耐煩的神色。楊耐梅感到壓力愈來愈大，再也難以敷衍搪塞，只好拼死吃河豚，答應跟他去山東會張宗昌。在上路之前，她想放個消息出去，讓報界知道，使張宗昌有個投鼠忌器的顧慮，不敢對她胡來。便故意說要到上海著名的永安百貨公司去買一點東西。到了該公司，她走到專門出售絲襪的部門，買了一打絲襪，還要該公司服務的男職員給她當眾穿上。

楊耐梅進公司的時候，早有許多影迷認出她來，一個個都追隨在她身後唧唧喳喳，此時見她的肉麻特異舉動，更是嘩然哄笑，大家爭相圍觀。楊耐梅卻從容對身旁的副官說道：「好了，現在我們就去山東會督軍吧！」於是即坐上張宗昌的汽車，直駛火車站搭車去山東會督軍了。

楊耐梅臨行丟下的那句話，立刻便沸沸揚揚的傳出去了。報社雖然顧忌著軍閥的惡勢力，不敢明目張膽的大事議論，卻也曲曲折折，隱隱約約的把楊耐梅這次兇

多吉少的山東之行的消息傳了出來。楊耐梅的同居人王吉亭，則終日茶飯不思，坐立不安。他既要應付新聞界和各方人士關懷的問訊，又掛念著楊耐梅這次山東之行的生死安危。真是淚往心裡流，苦向肚裡吞，只能無可奈何的躲起來，以避風頭。

楊耐梅去了山東，有如斷了線的風箏，杳無音訊。她的近況究竟怎麼樣？實在費人猜疑。半個月過去了，王吉亭度日如年，憂心如焚。影迷們也為她捏著一把冷汗，為她耽著一分心事。誰知楊耐梅卻滿面春風，忽自山東翩然而回，不但毫髮未損，全身而返，且挾帶巨款，據說有數十萬元之譜，立即宣布要自組耐梅影片公司，拍攝「奇女子」影片，自任女主角。

飛來橫財拍攝電影

手上了錢，更是意氣風發，豪氣干雲。「奇女子」的故事是一個悲劇故事。是說一個美麗豪放的女子，因家庭關係，憑媒妁之言，父母之命，與一富家子結合，而割捨了自己的初戀情人。丈夫重利輕離別，一個人去美國接洽商務，留她在人多口雜的大家庭中，翁姑對她，多有閑話，激憤之下，遂攜款獨自出走。到處放蕩

留情，過著玩弄男子，滿足情慾的生活。

後來遇見初戀情人，想重圓初夢時，卻又為初戀情人的家人激烈反對，乃憤而出家為尼。但因她艷名遠播，就有許多無聊男子聞名前來騷擾，使得尼庵不得清靜，庵裡的主持不得不請其離開。此時她才覺得天地之大，竟無她容身之地，悲痛淒楚之餘，終於投海而死。

故事曲折離奇，富有教育意味，且女主角與楊耐梅的性格相近，演來絲絲入扣。

上映之後，佳評如潮，十分受觀眾歡迎，生意奇佳，照例應該十分賺錢，只是因為楊耐梅手大腳大，一向不把金錢當一回事，拍攝該片時不知節省浪費很大。加之她自己只是迷醉於熱鬧交際，奢侈享受，影片公司的一切事務，全交給旁人管理，所托非人，浪費加上監守自盜，公款私用，等到拍完「奇女子」，自山東攜來的巨款，也全部花光，這個剛開張的耐梅影片公司，再也無力拍攝第二部片，不得不宣布破產，關門大吉，成了只拍一片的「一片公司」。

這時候的楊耐梅，也今非昔比。她從好客、豪賭、聲色犬馬的享受之外，又抽

上了鴉片。

像她這樣大手筆花用，即令有金山銀山，也會花光用光。結果她只好重返電影界拍片。

只是此時有聲電影興起，明星都要能說到處通行的國語，她的廣東國語不合需要條件，時不我予，現實是殘酷的，她就此被淘汰下來。

楊耐梅在電影界立不住腳，不得不淪落為走江湖式的劇團演員。演員的薪水低微，不敷花用，她要求加薪，對方不答應，她即以拒絕登台演出為要挾。她不知道當日的熠熠紅星，今日已一文不值，她還要耍大牌明星的脾氣，搭大牌明星的架子，真是不識時務了。對方可不吃這一套，立刻找人替代。她不但丟了面子，也失了裡子。飯店的食宿費用，登時成了現實問題。只得電話告知所結交的友好。好在她交遊廣闊，神通廣大，當然也幸虧她尚未色衰，立即有人趕來代償欠帳，並贈路費，使她得以重返上海。

毅然退隱得以善終

經過這一次的教訓，楊耐梅的頭腦開始逐漸清醒。知道自己已不再是昔日的嬌

寵閨小姐，當紅大明星。她必須認真考慮自己未來的出路，找一張可以依恃的長期飯票。

正好此時有一位甫自美國學成返國的青年陳君景，對她著迷追求，她即抓住這個機會和他悄悄結了婚。陳的家庭雖劇烈反對，但也無可奈何。

從此，楊耐梅洗盡鉛華，返璞歸真，和夫婿雙雙遷居香港，過著退隱的生活。

抗戰時，楊耐梅曾再回上海，應邀上演「王熙鳳大鬧寧國府」，這次演出，觀眾不多，號召力不大，她開始感悟青春不再，繁華落盡，從此與影劇界告別，再也不露臉了。

大陸變色後，陳家財產被抄沒收。楊耐梅隻身逃到香港，經援斷絕，求救無門，以致淪落為街頭乞討的丐婦。若不是這位記者先生發現，當會凍餒街頭，默默離世，無人知曉。當時她經大陸救濟總會的援助，得以被接運到台灣，與其家人相聚，得以善終。

楊耐梅於民國四十二年二月廿七日出世，計算起來，她應該還不到知命之年吧，卻由一擲萬金，至於凍餒乞討，其一生的經歷，亦可謂奇矣。